

证券代码：300301

证券简称：长方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-095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：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长方集团	股票代码	30030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胡济荣	唐磊	
办公地址	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聚龙山 3 号路	深圳市坪山新区大工业区聚龙山 3 号路	
电话	0755-82828966	0755-82828966	
电子信箱	ir@cfled.com	ir@cfled.com	

2、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 是 ☒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855,556,774.71	727,486,267.72	17.6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2,320,659.07	37,565,602.01	-67.2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（元）	20,805.46	32,295,487.93	-99.94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22,792,281.42	-90,326,895.48	125.2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56	0.0533	-70.73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56	0.0531	-70.62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0.58%	2.42%	-1.84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3,888,918,894.94	3,793,722,885.90	2.5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2,142,255,232.03	2,125,742,008.86	0.78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报告期末股东总数	24,147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邓子长	境内自然人	21.02%	166,112,608	147,024,456	质押	162,580,000
邓子权	境内自然人	11.18%	88,360,679	72,200,000	质押	79,390,000
邓子华	境内自然人	5.65%	44,675,680		质押	44,670,000
李迪初	境内自然人	5.31%	41,949,552	41,949,552	质押	39,040,000
安信基金－浦发银行－安信基金明华信德定增 1 号资产管理计划	国有法人	4.13%	32,660,000			
邓子贤	境内自然人	3.73%	29,442,241		质押	29,440,000
安信基金－浦发银行－安信基金易德资本 1 号资产管理计划	国有法人	2.48%	19,580,000			
李映红	境内自然人	2.31%	18,265,116	18,265,116	质押	15,760,000
聂卫	境内自然人	2.03%	16,057,245	16,057,245	质押	14,930,000
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-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70%	13,401,250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上述股东中邓子长、邓子权、邓子华、邓子贤为兄弟关系，为一致行动人，共同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。李迪初、李映红、聂卫为一致行动人。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。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1.公司股东陈丹喜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1,598,100 股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1,598,100 股。 2.公司股东陈霖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,350,000 股，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2,4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7,602,400 股。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是

LED 产业链相关业

随着价格战接近尾声，LED行业整合洗牌与升级加速，许多小规模低效率的LED公司遭到行业淘汰，行业竞争趋于稳定。此外，国务院印发的《‘十三五’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》提出提升核心基础硬件供给能力，提升关键芯片设计水平，发展面向新应用的芯片。除了国家层面，广东省政府也印发了《广东省系统推进全年创新改革试验行动计划》，更是将LED照明定位为新支柱产业。报告期内，公司继续加强对LED照明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投入，持续加强研发实力，创新助力业务增长。公司坚持巩固在封装市场的竞争地位，同时积极延伸产业链、加快资源整合，力争实现业务形态的丰富和上下游产业链的优化。同时，积极寻找适合公司发展的优质标的，特别是教育产业的优质资源，通过整合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。公司教育业务发展定位为“教育实体学校+教育咨询服务”双结合模式，教育实体学校作为长期发展的战略基础，教育咨询服务作为发展的创新点和增长点，两者相辅相成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55,556,774.71元，较上年同期727,486,267.72元增长17.60%；营业利润34,627,869.60元，较上年同期62,460,914.93元下降44.56%；利润总额为44,664,419.20元，较上年同期70,230,886.31元下降36.40%。报告期内，公司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是，首先是公司坪山生产基地的搬迁导致上半年产能受到影响；其次是公司惠州工业园厂房已完工转为固定资产，开始计提折旧，对利润形成一定影响；最后是2017年上半年调整优化产品结构，加大了对新客户的开拓力度，但其效果尚未释放出来。

报告期内，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年初制定的年度工作计划，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。报告期内，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：

（1）业务发展方面

公司继续致力于推进LED在照明领域的发展，以市场为导向，以“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产品”为核心目标，加大科技投入，持续创新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。在此基础上，全面落实品牌建设与资本运作相结合的战略，通过全面提升技术与产品创新能力，加强产品品质管控，持续研发出多种顺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，进一步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，以LED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赢得客户的认可，提供更多具有竞争力的产品。同时，加强科技创新，加大研发投入，降低公司生产成本，提升产品性价比，满足市场不同需求。着力于加强与国际品牌封装厂商实现进一步技术合作，进一步形成规模效应，通过产品的开发升级和产能扩大，保持持续发展的能力，公司将在现有批量生产SMD LED系列产品的基础上，立足于在白光LED及大功率LED领域的技术优势，引进高速自动化封装设备，进一步扩大SMD LED系列产品中更薄更小的 TOP LED、CHIP LED 及 High Power LED 的生产产能，改善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，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，并进一步巩固和扩大公司在国内封装产业的领先优势，以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获得优势地位。

公司以光源封装为基业，研发创新产业链的高端产品线，着力品牌效应，提升LED产品整体竞争能力为目标；进一步延伸公司产业链，以通用照明与移动照明两大子公司作为实施平台继续开展LED应用产品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同时通过整合优势互补的战略伙伴，充分利用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产品资源，通过引进国际领先的生产设备，实施严密的质量管理体系，扩大公司LED照明器具产品的生产能力，通过“市场引导研发，研发激活市场”的双轨激励机制，研发出高性能、低成本、高光效、高规格、严质量的出口与工程照明引领型拳头产品，占领LED照明产业化的市场先机，提高市场占有率，实现跨越式发展，力争把自己打造成国内外LED高端照明产品的知名提供商。

公司坚持巩固在封装市场的竞争地位，同时积极延伸产业链、加快资源整合，力争实现业务形态的丰富和上下游产业链

的优化。同时，积极寻找适合公司发展的优质标的，特别是教育产业的优质资源，通过整合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。经过不断的论证和研究，公司教育业务发展定位为“教育实体学校+教育咨询服务”双结合模式，探索双主业发展的模式，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基础。

(2) 人才建设方面

根据公司经营目标，进一步加强人才梯队建设。公司有明确的人才梯队建设目标，建立并实行适合公司的发展晋升机制与平台。同时，从外部引进优秀管理人员，逐步实现与国际标准管理接轨。并通过内部管理模式创新，寻找现有管理模式的突破口，有效降低管理成本，提升管理效率，确保管理团队的观念、知识、执行力等与公司的发展相匹配。

(3) 企业文化建设方面

继续加强长方LED照明及子公司的企业文化建设，整合公司的资源，让每一位长方人牢记企业的愿景、使命，遵循共有的核心价值观，从而形成对企业的归属感，培养出主人翁意识，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为企业创造更大价值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